

证券代码：834329

证券简称：博洋股份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苏州博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修订内容

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如下：

（一）修订条款对照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200 万元。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330 万元。
第十四条 公司的股份采取股票的形式。公司发行的股票为记名股票，所有股份均为普通股。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前，应当按照相关规定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证券登记及服务协议，办理全部股票的集中登记。 公司股份总数为 4,200 万股。	第十四条 公司的股份采取股票的形式。公司发行的股票为记名股票，所有股份均为普通股。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前，应当按照相关规定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证券登记及服务协议，办理全部股票的集中登记。公司股份总数为 4,330 万股。
第十八条 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200 万股，公司发行的股票均为记名	第十八条 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330 万股，公司发行的股票均为记名

方式。	方式。
-----	-----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是 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修订原因

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因本次定向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股份总数等将发生变化，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三、备查文件

《苏州博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苏州博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0日